

江阴市建筑施工起重机械设备安装告知表

设备名称	塔式起重机	制造许可证号	TS2432429-2015
制造厂家	扬州易承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规格型号(含起重量)	QTZ63
产品合格证号	20130157	出厂日期	2013年4月13日
设备产权单位	江阴市欣明起重机械安装租赁有限公司	产权编号	苏B8-T-111-1256
设备安装单位	江阴市欣明起重机械 安装租赁有限公司	安装现场专业技术人员	戴兴元
		安装现场专职安全员	苟伟
资质证书编号	B3174032028102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苏)JZ 安许证字 [2011]021010
设备安装日期	2013.5.5	验收日期	2013.5.6
工程名称	南苑六期拆迁安置房11#	工程地点	山观
使用单位 项目经理	孙亚军	联系电	1351174273

[illegible]

安装告知时应提交的资料		
序号	资料名称	监理审核情况
1	《江阴市建筑施工起重机械设备安装告知表》一式 2 份；	
2	非新设备首次安装，提供设备转场保养记录与转场保养记录检验合格证原件；	
3	安装单位提供经（安装单位、总包单位、监理单位）审批的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安装与拆除方案；	
4	安装单位提供经（安装单位、总包单位、监理单位）审批的安装拆卸过程中的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5	安装单位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6	安装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7	安装单位信用手册复印件；	
8	安装单位负责起重机械设备安装的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复印件；	
9	安装单位负责起重机械设备安装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证书复印件；	
10	安装单位安装人员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复印件；	
11	建筑起重机械产权登记证原件；	
12	非使用单位的设备，提供“江苏省建筑施工机械设备租赁企业行业确认书”复印件；	
13	安装单位与使用或租赁单位的合同原件（合同中明确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	
14	安装单位与施工总承包单位签订的安全管理协议原件；	
15	总包单位负责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证书复印件。	
安装单位提交的资料必须齐全、合法，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提交的复印件应注明与原件相符和注明所使用工地并加盖单位公章，监理单位应对提供的复印件与原件进行核查。		
施工总承包单位审核意见： 总承包指定起重机械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u>王伯松</u>		
项目经理（签字）： <u>[Signature]</u> 监理单位审核意见： 施工单位（章） 江阴市建设局 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告知站 2013 年 4 月 18 日		
监理总监（签字）： <u>[Signature]</u> 安监站意见： 监理单位（章）： 江阴市建设局 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告知站 年 月 日		
科室负责人（签字） 安监站（章） 2013 年 4 月 27 日		

